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否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4年4月24日上午9：30；
- （四）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
- （五）会议地点：公司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201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5、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审议2014年度顺延执行以前年度与关联方签署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7、审议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议案；
- 8、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9、审议授权董事会投资权限的议案；

10、审议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4年4月17日（周四）在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受委托出席会议的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在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将授权委托书传真或其它书面形式送达本通知所述其它事项中列明之地址，受委托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原件；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当在通知的时间内持如下文件向公司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股凭证；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来函登记时间以邮戳为准，但公司于4月23日下午5：00前收到的方视为办理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本公司证券部

3、登记时间：2014年4月23日上午9:00—下午5:00

五、其他事项

1、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和交通等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楼七楼）

3、邮编：251909

4、联系人：张金增 蔺红波

5、联系电话：0543-6451265 传真：0543-6451265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附：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 】，为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股，股东帐户为【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为出席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拟审议事项以及临时提案均可根据其自己的判断代为行使表决权。

特此授权！

委托人（签章）：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代码：

2014年【 】月【 】日